

#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

---

京技环验字[2013]066号

## 关于博世力士乐（北京）液压有限公司新增 A11 钎焊线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

博世力士乐（北京）液压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博世力士乐（北京）液压有限公司新增 A11 钎焊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》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》、《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监测报告》收悉，经审查，我局批复如下：

一、经现场检查及委托检测，项目试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达到排放标准。因此，同意你公司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永昌南路 6 号内建设的博世力士乐（北京）液压有限公司新增 A11 钎焊线建设项目正式投入使用。

二、该项目纳入公司的日常管理，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，并按规定进行排污申报工作。

二〇一三年九月十日

**主题词：** 环境保护 建设项目 验收 批复

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

2013年9月3日印发